**关于提交本科生人文素质教育学分、创新能力学分毕业资格认证材料的通知**

各班：根据学校相关工作安排，即将进行2018级人文素质教育学分、创新能力学分认证工作，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一、学分要求**

**（一）人文素质教育选修学分：**学生在校期间必须参加人文素质教育活动，四年累计不少于2学分，其中通过志愿服务获取的学分不少于0.5学分（折合志愿时为30小时）；达不到2学分者，不予毕业。

**（二）创新学分：**学生在校期间必须参加一定的创新能力培养活动，原则上参加活动的时间四年累计不少于4学分。累计学分达不到4学分的，不予毕业。

详细加分规则大家请参考附件1：《华南理工大学全日制本科生人文素质教育和创新能力培养计划实施办法》。

**二、每位毕业生需上交的纸质版材料包括：**

1. 《化学与化工学院人文创新学分登记表》（附件2），一式两份。
2. 相关的证明材料(讲座票、活动票需原件、获奖证书复印件即可）**相关证明按填写顺序**整理好。

**建议：同学们把获得的活动票和讲座票都提交（尽量比学校规定的分数多提交），以备学校和学院审核。**

（**讲座票、活动票等整齐粘贴在一张A4纸上**）

**（1）用曲别针或长尾夹夹好，不要用订书机订起来。**

**（2）材料上交要求：班级汇总表（按学号从小到大顺序）、班级汇总表和同学们证明材料顺序一致，每个同学的登记表及相关证明。**

     以班级为单位，收齐各位同学材料，并填写班级汇总表（附件3），于**4月22日周五中午12点前将纸质版材料提交**到逸夫工程馆B04。联系人：梁祎然/邝兆明

**三、补充说明**

1. 每位同学都需要的（往届生如果已经完成了这部分认证，可不再重复提交），关系到学生本人毕业资格，在外实习的也请想办法按时交材料；否则将影响个人的毕业资格审核认定。

2. 关于SRP创新分证明：本院的SRP和外院的SRP，结题的提供结题证书复印件；没结题的在教务处-学生项目管理系统截图打印（一定要截图到可以看到个人信息）同时附上指导老师加分意见证明材料；

3. 没办法提供证明材料但是综测系统上又有的，可以直接截图打印（一定要截图到可以看到个人信息）；

4. 人文活动分，没有特别说明的，一般一次活动算0.5分；讲座类的创新学分，没有特别说明的，按0.2分一场，不设上限。

5、党课结业算人文0.5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

6、人文类的，参加的加0.5分，参加了还获奖了也算是0.5分；

7、参加道达尔国际化课程、陶氏课程的可加1分创新分（需提供结课证书复印件）；

8、参加科技类的比赛，参加加0.5分，所有获奖的，不管是几等奖都算1分，同一赛事，不同级别竞赛，可以累加；

9、世纪木棉都是创新分的，一张世纪木棉的讲座票是0.2分；

10、社会实践的不加分，寒暑假社会实践先进个人、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十大共青团员标兵都不加分。